

中原大學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院週會召開日程表

日期	參加院系	時間	地點	主席	主講人員	會場指揮
2月27日	畢業生週會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校長	校長	陳光智教官
3月6日	理學院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理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葉秋戀教官
3月27日	工學院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工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賴榮文教官
4月17日	設計學院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設計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張漢平教官
5月1日	電資學院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電資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吳永全教官
5月8日	商學院(一)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商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王莉影教官
5月15日	人育學院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人育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趙家騏教官
5月22日	商學院(二)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商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羅添昌教官
5月29日	法學院	上午 11:10 至 12:00 時	中正樓	法學院院長	自行邀請講員	陳瞻吾教官

【 說 明 】

一、商學院（一）：會計系、資管系、財金系。

商學院（二）：企管系、國貿系。

二、本學期應屆畢業生以參加校長主持的畢業生週會為主，可以不參加各院週會。

三、與會同學應服裝整齊並準時就位完畢，嚴禁穿著奇裝異服或拖鞋短褲進入會場。

四、請會場指揮官於週會前一週劃定各系座位表，並將座位表印發有關係教官及中正樓管理員（辛逸嫻小姐 分機：7103）。

五、依本校經費預算之規定，由學務處支付講員費新台幣貳仟元整（領據內戶籍地址一欄，需詳填至鄰里），其餘費用請各單位自行負責。

六、各院場次時間如需更換，請各單位自行協調並告知業務承辦人修正（生輔組 王莉影 分機：2121）。